证券代码：603051　　证券简称：鹿山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 22 号 301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汪加胜先生主持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7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